

证券代码：871195

证券简称：皇封参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程序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1.0 天。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1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五区 18 号楼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31）。

(二)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合同的主要内容详见《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

票发行方案》。

（三）审议《关于设立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股票发行相关业务细则的规定，公司拟就募集资金存放设立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作其他用途。该专户仅用于存放、管理本公司此次定向发行股票（详见本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并根据该《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支取使用。

议案已通过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四）审议《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就以上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有关专户存放事宜，基于股转系统相应业务范本，与主办券商、开户银行协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以达到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支用情况进行监督的目的。

议案已通过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

款》等法律法规规定，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修订内容如下：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实施结果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

议案已通过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工作进行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依法办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有关事宜。

议案已通过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各股东、股东代表请于会议召开当日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其他人员，需持本人身份证证明以及股

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0月24日,上午8:00至9: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五区18号楼四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439-7908006

传真：0439-7908006

邮箱：hfsdongmiban@163.com

联系人：马东方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